

马克思主义技术观视域下生成式人工智能的社会本质

吴咏恂

海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海南 海口

收稿日期: 2026年6月3日; 录用日期: 2026年6月25日; 发布日期: 2026年7月7日

摘要

生成式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Generated Content, 简称AIGC), 是一种基于深度学习技术的人工智能模型, 其作为可自主生成内容的新生产方式, 正深刻影响并改变着智能时代大众的生活及生产方式, 成为推动数字生产力变革的关键因素。虽然兴起时间并不长, 但生成式人工智能凭借强大的功能和社会影响力, 已经广泛渗透在了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 参与着社会的运行和人类文明的建构。生成式人工智能的社会本质, 体现在其作为一种技术, 通过改变物质生产活动, 即通过影响社会劳动和社会交往等方式塑造着社会关系。

关键词

马克思主义技术观, 生成式人工智能, 社会本质

The Developmental Impetus of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Intellectualizes

Yongyi Wu

School of Marxist, Hainan University, Haikou Hainan

Received: June 3, 2026; accepted: June 25, 2026; published: July 7, 2026

Abstract

Artificial Intelligence-Generated Content is an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model based on deep learning technology, which, as a new type of production mode that can generate content autonomously, is profoundly affecting and changing the life and production mode of the general public in the age of intelligence, and has become a key factor in promoting the change of digital productivity. Although it has not emerged for a long time, generative AI has widely penetrated into all aspects of social life

and participated in the operation of society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human civilization by virtue of its powerful functions and social influence. The social nature of generative AI is reflected in its role as a technology that shapes social relations by changing material production activities, i.e., by influencing social labor and social interactions.

Keywords

Marxist View of Technology, Artificial Intelligence-Generated Content, Social Nature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从严格意义上讲, 1947 年莱杰伦·希勒(Lejaren Hiller)和伦纳德·艾萨克森(Leonard Isaacson)完成了人类历史上第一支由计算机创作的音乐作品, 可以看做是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开端, 六十多年来不断有各种形式的生成模型、人工智能生成作品出现。在生成式人工智能发展初期, 更多的是对数据的抓取与按照固定程序进行的数据加工, 人工智能在其中所起到的智能作用较少, 而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不断发展, 特别是各类大模型的应用以及自主学习能力的赋能, 使生成式人工智能产生跨越式的发展。马克思认为, 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 不在于生产什么, 而在于怎样生产, 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1]。科技是第一生产力已经成为多方共识。随着人类对世界的认识不断加深以及科技的发展, 当科技力量发展到一定阶段并对社会产生深刻影响后, 便产生了工业革命。

马克思认为, 物质生产活动是社会运行的基础, 生产力的发展是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技术作为生产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通过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对社会产生影响。生成式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Generated Content, 简称 AIGC), 是一种基于深度学习技术的人工智能模型, 其作为可自主生成内容的新型生产方式, 正深刻影响并改变着智能时代大众的生活及生产方式, 成为推动数字生产力变革的关键因素。生成式人工智能的社会本质, 体现在其作为一种技术, 通过影响社会劳动和社会交往等方式塑造着社会关系。

生成式人工智能的技术能力根据面向对象、实现功能的不同可分为智能数字内容孪生、智能数字内容编辑和智能数字内容创作。智能数字内容孪生可以建立现实世界到数字世界的映射, 将现实世界高效、可感知地进行数字化。智能数字内容编辑能够建立数字世界与现实世界的双向交互, 在数字内容孪生的基础上, 从现实世界实现对虚拟数字世界中内容的控制和修改。智能数字内容创作则让人工智能算法具备内容创作和自我演化的能力, 形成的生成式人工智能产品具备类似甚至超越人的创作能力。虽然生成式人工智能兴起时间并不长, 但凭借强大的功能和社会影响力, 其已经广泛渗透在了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 参与着社会的运行和人类文明的建构。马克思指出: “人的本质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 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 [2]人的本质根源于人的社会性, 人的社会性又源于物质生产活动, 而物质生产活动总是在一定的技术基础上或社会组织体制下展开的。而生成式人工智能便是在技术基础上形成的, 通过改变物质生产活动, 来重新塑造社会关系。

2. 生成式人工智能改变社会交往对象

“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 [2]人类社会交往指的是人进行有意识的社会实践, 传统

的社会交往产生于人类进行物质交换中，为了获得生产生活必须的资料与资源，人们不断进行生产、交换，在此期间不可避免的产生社会交往，也是构成人类社会之间的基础。无论是社会交往还是经济交换其主体都是人，且人与人之间的社会交往都是有意识的。但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出现，使社会交往对象发生了改变，在交往中“人”的主体性不再，也不再是资源的使用者和生产者，不再是内容的传播者，生成式人工智能作为有语言分析能力的模型，在社会交往中占据了原来“人”的内容生产与传播属性，在数字化空间中成为又一相对独立的主体。虽然目前来看，生成式人工智能在社会交往中并不具备主观性和独立性，但在社会交往方式、作用上，生成式人工智能确实展现出其主体地位，特别是在人机交互中，如小爱同学、天猫精灵等智能设备以及 ChatGPT、文心一言等聊天机器人，都能够对人类的指令、需求进行回应，并作出相对个性化的回答。在众多聊天机器人之中，又以微软公司研发的“微软小冰”最为智能，依托微软公司的技术能力，“微软小冰”的语言模型逐渐向情感化方向发展，通过自主学习逐渐演变成能够与人类正常对话，并提供情绪的机器人，除了具有传统聊天机器人回答问题、查询信息的功能外，还能够帮助人类分析数据、进行心理安慰等，如“人”一般进行交流，真正成为社会交往对象。

同时，由于智能产品(手机、电脑)与网络技术的高度发展与广泛应用，人与人之间的沟通方式也出现了变化。一方面，智能产品与网络技术早已成为人类日常沟通与互动不可或缺的工具。它最大的优势在于极大地缩短了人与人之间的物理距离，实现了跨越物理空间的沟通。但另一方面，它的弊端也不容忽视，最突出的弊端是使人人与人之间出现了心理上的疏离，造成了人类交往的惰性。例如，如今大部分朋友间的交流，只存在于逢年过节时才有的群发短信，大家只能躺在彼此通讯录中“默默守护”。而这种惰性现象，也导致了人类在社会交往中，人的行为主体的变异也反映了如今社会，人类的人际交往并不是自主、有意识的，他们会在外力以及自身因素的影响下，开始逃避交往，甚至部分人为了回避现实情况下的沟通与交往，浪费大把光阴沉迷于虚假网络中进行交往。一个非常普遍的反差就是，在各种智能产品未普及应用时，朋友间聚会大多热闹非凡、朋亲友恭，而如今亲友相聚，大家似乎都成为了“低头族”。这种交往异化导致了人的主体性的丧失。事实上，真正的社会交往是以社会实践为基础的，盲目沉迷于虚拟交往会逐渐失去人们真正的社会交往能力，从而阻碍身心健康。在浩瀚的物质世界中，受客观历史因素、人的主体性、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等因素的制约，人们无法正确处理智能时代和信息爆炸状态下所有千变万化的信息。正是对智能产品的日益依赖，导致了人们各种能力的衰退。

3. 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于劳动剥削

马克思认为，“只要私人利益和公共利益之间还有分裂，也就是说，只要分工还不是出于自愿，而是自发的，那么人本身的活动对人来说就成为一种异己的、与他人对立的力量，这种力量驱使着人，而不是人驾驭着这种力量。”^[3]生成式人工智能对社会关系的改变还体现在其应用进一步加重了资本剥削，尤其是数字资本剥削。

首先体现在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应用降低了劳动者的薪酬与福利，自人工智能出现，关于人工智能将会取代人类劳动的传言便没有停止，不可否认是目前确实有大部分工作由于人工智能的出现而造成失业率激增，并且大部分岗位的薪酬水平出现下降。同时，随着生成式人工智能成为提升人们生产力的工具，更多的人选择灵活就业的形式进行工作，产生了一大批自由职业者，这些人在灵活就业平台、众包平台等接单完成任务，工作内容包括文案、脚本创作、视频剪辑、外卖、快递、跑腿、网约车等，这类工作者在法律上被称为灵活就业人员，但更贴切的称呼可以被叫做数字劳动者。这类劳动者的工作内容虽然依托生成式人工智能，能够实现精准地派单，完成后能够快速结算，但同时也受算法的裹挟，需要不断完成订单才能提升收入，最终成为被算法、被生成式人工智能企业剥削的劳动者，并且在工作中对劳动者综合素质、技术能力的提升并没有帮助，同样是机械、重复的劳动居多。马克思科学技术理论认为，科

学技术具有中立性。科学和技术本身没有阶级属性，但作为其研发者和使用者的工具，其作用性质取决于其研发者和使用者[4]。同时，这类平台与劳动者之间并不签订劳务合同，因此不构成劳务关系，平台更像是数据服务的供应商，而劳动者的社会保障、福利也不健全，无法拥有法定的社会保险及其他基本的保障，随着订单收入的不断减少，部分劳动者将面临收入锐减难以维持生计的窘境，而数字剥削问题依然严重。

随着生成式人工智能逐渐形成产业规模，规模效应凸显，逐渐淘汰了一大批岗位，但新造就的岗位远远无法满足市场需求，并且生成式人工智能也产生了劳动异化与新的劳动分工，虽然使劳动效率得到提升，但也让数字劳动者面临独立担责、薪酬减少的压力，而生成式人工智能企业并不会为此买单，反而会加大对这些人的剥削力度，以算法不断试探这些数字工作者的极限，并进行最大限度的压榨。

而在另一方面，用户沦为无偿为生成式人工智能提供数据的隐形劳动者。用户产生的浏览数据、支付数据、检索数据以及上传至各数字化平台的图片、语音、文字、视频等数据，都会成为生成式人工智能模型的训练数据，成为生成式人工智能企业免费的生产资料，帮助生成式人工智能企业优化生成式人工智能，提升生成式人工智能能力。但大部分生成式人工智能企业并未在信息获取、使用中向用户说明信息采集、信息使用、信息安全等，而是将这些数据据为己有，用户产生的大量数据的过程成为生成式人工智能企业的劳动，且无法获取报酬，这一行为反而成为企业与用户之间的约定俗成，即使用该模型、平台的用户，需向平台提供自己产生的数据，无形中产生了劳动剥削。在现实问题中，还有一点是劳动过程的实质化、劳动价值的可靠计量问题，由于各类平台用户体量庞大，海量的数据难以计量所产生的劳动价值，而用户的“劳动过程”也是信息获取、获得满足感的过程，在劳动剥削的界定中难以被准确界定，但这种劳动剥削实质也确实存在，长此以往将会影响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发展。

4. 生成式人工智能带来人权伦理问题

关于人工智能所带来的人权伦理问题，早在二战时期便已产生，计算机之父图灵在其著作中对未来计算机及计算机技术的发展进行展望，并对将会产生的伦理问题进行探讨。而在计算机技术发展后，西方科幻小说不乏对计算机、机器人等新技术对人类主体地位挑战的描写，在这些科幻小说中，机器人、人工智能被赋予了独立思考的能力，并最终均脱离了人类的掌控，或与人类和平相处，或颠覆了人类世界。众多专家学者对人工智能的人权伦理问题表示了担忧，霍金也对人工智能做出论断，他认为，人工智能将会造成人类历史进程中最严重的事情，如果不能控制人工智能，将会对人类社会产生巨大的影响。

虽然目前世界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尚处于初级阶段，但已具备基本思考、感性、行为能力的生成式人工智能及智能机器人已经造成了各领域专家的担忧，在人权伦理问题上担忧的重点在于生成式人工智能是否能够自主思考、是否具有情感的伦理性思考，及对人类主体性挑战、具有独立思考能力和情感的生成式人工智能是否应具有人权的人权问题两个方面。虽然目前生成式人工智能尚未具备思考能力与情感，但随着技术的发展，这一天的到来或许并不会晚，生成式人工智能目前已经在一定程度上解放了人类劳动，成为人类生活中无法失去的一部分。与生成式人工智能之间的关联日益密切，也将会导致生成式人工智能侵犯人权现象的产生，当人类的主体性受到挑战，生成式人工智能一开始被研发出来的目的被打上问号，而如果将生成式人工智能视为人，赋予等同于人类的权利与义务，所产生的伦理问题又将会对人类社会产生何种影响，这些后果尚未可知，但能够预见的是，必将会对现有人类社会的伦理秩序产生颠覆。

随着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发展，关于人权伦理的问题无法避免，终会到来。虽然目前生成式人工智能发展处于初级阶段，甚至按照现在的发展趋势，永远无法产生具有独立思考与情感的生成式人工智能，仅仅作为生产工具，在本质上与计算机无异。但在如今技术飞速革新的当下，谁又能保证不会初显具有

独立思考及情感的强生成式人工智能，当生成式人工智能具有了和人类一样的能力后，人类又将如何自处，是继续将生成式人工智能当成工具还是与之平等相处，而当生成式人工智能具有了独立思考能力和情感，必将建立其独特的价值观与世界观，又是否会心甘情愿的成为人类的工具与附庸，如果生成式人工智能具备了人类的诸多本质与本能，生成式人工智能便会如人类一样对生产生活产生需求，就像马斯洛需求理论一样，将会从物质到自我实现上都产生需求，到那时人类又将如何对待与生成式人工智能之间的关系，这些问题值得深刻思考。

技术本身不是一种意识形态，但当它用于具体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建设中时，便具有浓厚的意识形态色彩。恩格斯曾言：“自然科学家的态度始终被哲学支配，键在于他们是愿意受某种坏的时髦的哲学的支配，还是愿意受一种建立在通晓思维的历史和成就的基础上的理论思维的支配”^[5]。生成式人工智能的研究与规范发展需要哲学的指导，尤其需要唯物的、辩证的、历史世界观与方法论的指导。通过马克思主义技术观视角下的理论审视，生成式人工智能的整个发展过程可以更好的寻找到一个可行性的理论方向，有助于将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与保证国家安全、技术安全、思想安全、道德安全紧密结合。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6: 170.
- [2]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2 版). 第 1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56.
- [3]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60: 37.
- [4]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6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60: 34.
- [5] 恩格斯. 自然辩证法[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1: 187.